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095/04-0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PL/ES/1

### 經濟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05年6月27(星期一)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田北俊議員, GBS, JP (主席)  
石禮謙議員, JP (副主席)  
呂明華議員, JP  
陳鑑林議員, JP  
單仲偕議員, JP  
劉千石議員,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林健鋒議員, SBS,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湯家驊議員, SC  
詹培忠議員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出席議員：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缺席委員：何鍾泰議員, S.B.St.J., JP  
李國寶議員, GBS, JP  
李華明議員, JP  
楊孝華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V項**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常任秘書長  
李淑儀女士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副秘書長  
謝小華小姐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首席助理秘書長(港口航運物流)  
劉焱女士

海事處副處長  
譚百樂先生

**議程第VI項**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长  
葉澍堃先生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常任秘書長  
李淑儀女士

旅遊事務專員  
鄭汝樺女士

旅遊事務助理專員  
蘇貝茜小姐

**議程第VII項**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长  
葉澍堃先生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常任秘書長  
李淑儀女士

旅遊事務專員  
鄭汝樺女士

旅遊事務助理專員  
蘇婉玲小姐

入境事務處助理處長(管制)  
白韞六先生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特別職務  
魯溢祥先生

香港警務處助理處長(行動)  
古樹鴻先生

**應邀出席人士： 議程第VI項**

海洋公園公司

董事局主席  
盛智文博士

行政總裁  
苗樂文先生

執行董事  
李繩宗先生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1)2  
劉國昌先生

**列席職員**：高級議會秘書(1)9  
薛鳳鳴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5  
鄭維賢小姐

---

經辦人／部門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及待議事項**  
(立法會CB(1)1862/04-05號文件 —— 2005年6月2日  
會議的紀要)

2005年6月2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通過事務委員會將提交立法會的報告**  
(立法會CB(1)1845/04-05號文件 —— 事務委員會將  
提交立法會的  
報告擬稿)

2. 委員通過向立法會提交的2004至05年度事務委員會  
報告。

### II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1)1694/04-05(01)號 文件 —— 政府統計處就 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4 月主要石油產品進口及零售價格提供的圖表)

立法會 CB(1)1855/04-05(05)號 文件 —— 政府當局就“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第一階段諮詢所收集到的意見”提供的資料文件)

3.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4. 委員表示，“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第一階段諮詢所收集的意見”項目原訂於是日會議席上討論。資料文件已隨立法會 CB(1)1855/04-05(05)號文件送交委員。不過，應政府當局的要求，他同意押後討論此項目，以便在議程第 VII 項下討論香港迪士尼樂園及竹篙灣發展區啟用安排。主席徵詢委員是否有需要舉行特別會議，以討論電力市場檢討及零售油價。若有需要，委員可通知秘書作出所需的安排。

### IV 訂於2005年7月25日舉行的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1)1855/04-05(01) 號文件 —— 待議事項一覽表)

立法會 CB(1)1855/04-05(02)號 文件 —— 跟進行動一覽表)

5. 委員同意，將於2005年7月25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的下次會議上討論政府當局建議的下列項目：

(a) 電力項目；及

(b) 提升港口競爭力建議。

6. 委員又同意於2005年7月25日上午9時30分與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政府當局建議的“區內直升機場發展建議”項目。

7. 主席告知委員，他因另有要務在身而須於下午12時30分離席。委員同意，在主席及副主席臨時缺席的情況下，陳鑑林議員將會主持會議。

#### V 《2005年領港(費用)(修訂)令》

(立法會 CB(1)1809/04-05(01) ——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文件)

8.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副秘書長(經濟發展)(下稱“副秘書長(經濟發展)”)向委員簡介，《2005年領港(費用)(修訂)令》(下稱“該命令”)建議按照領港服務提供者和使用者所達成的協議增加領港費。如獲得委員的支持，政府當局計劃在2005年6月30日在憲報刊登命令，並在2005年7月6日提交立法會。

9. 單仲偕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澄清，領港費是否屬於政府費用。副秘書長(經濟發展)表示，領港費是由持有執照的領港員所收取的商業費用。根據現行機制，領港費的水平由分別代表領港服務提供者及使用者的香港領港會和香港定期班輪協會定期進行檢討。最近的檢討建議調高某些領港費。《領港條例》(第84章)第22條賦權領港事務監督(即海事處處長)在諮詢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後，可藉憲報刊登命令，訂定領港費的數額。有關建議反映服務提供者與使用者所達成的協議，並已獲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通過。

10. 副秘書長(經濟發展)回應主席時證實，香港所有領港員均為香港領港會的會員。因此，香港所有持牌領港員均認為香港領港會與香港定期班輪協會之間所達成的協議可以接受。

11. 鄭志堅議員提述就領港員滯留在船上而須支付的經修訂額外領港費，並詢問為何擬議增幅頗高，由26.3%至33.3%不等。海事處副處長表示，當局建議大幅調高收費，以鼓勵領港服務使用者不要延誤，以免產生連鎖效應，影響其他使用者。

12. 委員察悉，當局擬把基本領港費由3,500元調整至3,650元，並向超過3萬噸的船舶徵收附加領港費。附加領港費按照船舶的總噸數計算。

13. 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的建議，該建議反映領港服務提供者與使用者之間的協議。

## VI 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

(立法會 CB(1)1855/04-05(03)號 文件 ——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1)1864/04-05(01)號 文件 —— 海洋公園公司提供的投影片簡介資料)

14. 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主席盛智文博士介紹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的詳情，以及有關建議所帶來的經濟效益。重新發展費用估計約為55億元。他表示現時未就融資方式作出任何定案，但金融界的初步反應相當正面。他繼而在會上播放一套有關重新發展計劃的影片。

15. 旅遊事務專員向委員簡介，當局已成立一個由財政司司長擔任主席的跨部門小組 —— “海洋公園及香港仔旅遊景點重新發展督導小組”，負責督導海洋公園的日後規劃和把香港仔發展成為旅遊景點的工作。政府當局現正小心評估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涉及的財政、法律、憲制、規劃、土地、交通、工程及技術等事宜。政府當局亦已諮詢南區區議會。該區議會全力支持重新發展計劃。政府當局在完成有關評估工作後，會向事務委員會進一步簡介未來的路向。

16. 湯家驊議員關注到落實興建南港島線的問題。他認為南港島線是重新發展海洋公園不可或缺的支援基建。若當局沒有興建南港島線的具體時間表，委員難以就涉及巨額投資的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進行研究。

17. 旅遊事務專員表示，海洋公園公司已表明，重新發展計劃與南港島線將會互惠互利，但南港島線並非重新發展海洋公園不可或缺的支援基建，尤其是在重建後的初期運作階段。至於南港島線的情況，她表示，地下鐵路有限公司(下稱“地鐵公司”)已向政府提交修訂建議書，而環境運輸及工務局現正審議有關建議，並同時考慮各有關規劃參數的最新情況。當局會因應南區旅遊業及商業發展規劃的檢討結果及其他相關因素，就南港島線進行研究。

18. 湯家驊議員詢問香港迪士尼樂園(下稱“迪士尼樂園”)會否聯同海洋公園進行推廣活動，例如，提供入場費優惠予在某段時間內同時參觀兩個主題公園的旅客，以期善用預計訪港遊客人數將會大幅增加的機遇。

19. 盛智文博士表示，海洋公園對聯同迪士尼樂園進行推廣活動的構思持開放態度，但現時並無此計劃。湯家

驩議員指出，若海洋公園可聯同迪士尼樂園進行推廣活動，將會帶來重大效益。

20. 林健鋒議員表示，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會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優秀旅遊點的地位，同時亦會為香港帶來重大的經濟效益。他認為，海洋公園應增設景點，為遊客提供有關大自然和環保的互動學習及娛樂活動。為配合重新發展計劃，當局及時提供足夠的道路及鐵路基建至為重要。他詢問南港島線的實施是否需視乎地鐵公司與九廣鐵路公司就合併事宜所進行的商討而定。他又指出，纜車是一種特色交通工具。若無法推進興建南港島線的計劃，當局或許值得考慮把海洋公園的纜車系統伸展至銅鑼灣。

21.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感謝林議員提出建議。他表示，毫無疑問，提供新的交通基建對南區的旅遊業及其他發展非常重要。根據目前的預測，南港島線從一開始便不是重新發展海洋公園的必要基建。不過，政府當局會繼續檢討南港島線的工程計劃，並考慮最新的規劃參數及區內居民的交通需要。

22. 盛智文博士補充，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會把現有公園發展成為全新面貌的海洋主題公園，提供全新品種的動物，讓遊客近距離接觸大自然。他又表示，海洋公園的各項娛樂設施將激增兩倍，並會推出嶄新的娛樂節目。他又表示，在2004至05財政年度，海洋公園快將接待超過400萬名遊客，創出公園啟用28年以來於同一財政年度內入場人數最高的紀錄，將會奠定重要的里程碑。

23. 單仲偕議員察悉，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包括建議於公園毗鄰探討3個酒店發展計劃，並關注到與土地用途有關的問題。他詢問政府會否因土地用途轉變而要求十足市價的地價，以及會否就地皮進行公開招標。

24. 旅遊事務專員答稱，酒店發展計劃屬獨立及選擇性項目，並無納入55億元重新發展預計費用之內。她進而表示，根據《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388章)，設立海洋公園公司的目的，在於管理與管制海洋公園作為一個公眾康樂及教育公園。若有需要擴闊該公司可履行的職能，便有需要提出所需的立法修訂，以落實有關轉變。為此，目前評估工作只集中於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上，而酒店發展將會獨立處理。無論如何，當局會按照公平公開的機制，就酒店發展計劃批出土地。所得的地價將會撥歸政府一般收入。

25. 雖然單仲偕議員對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表示支持，但他認為考慮到海洋公園亦獲其他機構(如香港賽馬會)資助，當局有需要進一步研究，擴闊海洋公園公司可進行活動的範圍是否可取，因為此舉或會引起與競爭有關的爭議。
26. 陳鑑林議員認為，建議於公園毗鄰進行3個酒店發展計劃的優點是，可令整項計劃更具吸引力，亦可方便旅客。他有準備研究所需的立法修訂，以落實更改海洋公園公司的職能。至於日後的營運模式，他認為海洋公園可轉為私人實體，以避免引起與競爭有關的爭議。
27. 陳鑑林議員察悉，海洋公園的顧問估計，未來40年與重新發展計劃有關的經濟影響總額約為1,450億元，他詢問有關估計數字的計算基準為何。
28. 盛智文博士表示，海洋公園公司已進行一項經濟影響評估。估計每年遊客約為500萬至550萬人。根據遊客數字，估計還本期約為10至12年。此項工程計劃的內部回報率約為16%。
29. 盛智文博士回應陳鑑林議員詢問日後的票價時表示，待重新發展工程完成後，海洋公園有需要調高票價，但其票價會低於迪士尼樂園的票價。
30. 陳鑑林議員又詢問政府當局對融資方式所持的立場。就此，他認為，透過發行債券而不利用政府股本為重建計劃集資，其中一項優點是可鼓勵市民參與。透過公眾監察可改善業務運作。
31.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答稱，政府當局仍在研究有關建議的財政及其他方面的事宜。若海洋公園可從市場貸款，為此項計劃籌集資金，便最為理想。假如需要政府撥款，政府當局會諮詢事務委員會，並尋求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
32. 劉健儀議員雖然支持海洋公園的擬議重新發展計劃及所需的配套交通基建發展，但關注到南區的旅遊業及商業發展的整體規劃。在欠缺南區發展規劃具體大綱的前提下，興建南港島線或許沒有充分理據支持，尤其是考慮到該鐵路線於財政上未必可行，需另行向政府尋求撥款資助。此外，該鐵路線亦會影響其他公共交通營辦商。
33.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答稱，從旅遊業發展的角度而言，若酒店發展項目及南港島線的興建均能落實推



行，便最為理想。除重建海洋公園外，政府當局已制訂策略，把香港仔發展成為旅遊景點。由財政司司長擔任主席的督導小組亦正督導有關工程。至於興建南港島線方面，政府當局需要考慮規劃署現正就南區的旅遊業及商業發展的規劃進行的檢討結果，以及政府當局對海洋公園重建建議的考慮。若有關計劃對政府構成財政影響，便會諮詢事務委員會及向財務委員會尋求撥款批准。

34. 旅遊事務專員補充，規劃署已於數年前完成“香港仔港灣專題研究”。該研究旨在發展新的香港仔旅遊景點及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有關的規劃工作於早前曾略為推遲，等待海洋公園提交其重新發展計劃。該計劃剛於2005年2月完成，政府當局現正檢討把香港仔保存為傳統漁港，配以“漁人碼頭發展計劃”下所構思的旅遊設施的計劃。預計有關的檢討工作會於2005年年底完成。在進行檢討期間，政府當局會考慮該等計劃對運輸、環境、基建及海上交通所帶來的相關影響。政府當局亦會考慮加快推行該區已選定的數項旅遊工程計劃，以配合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政府當局曾就香港仔的擬議旅遊業發展諮詢南區區議會，該區議會全力支持有關建議。

35. 至於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概念計劃，劉健儀議員認為，海洋公園內的娛樂設施必須有其獨特之處，不應與迪士尼樂園的類似。為加強整體建議的吸引力，她建議可加入激流冒險泛舟旅程。

36. 譚香文議員詢問到海洋公園遊覽的本地及非本地旅客人數，盛智文博士回應時表示，約有35%至38%為本地遊客，其餘則包括來自內地及東南亞國家的旅客。譚議員指出，海洋公園受香港市民愛戴。若於完成重新發展計劃後票價大幅調高，相信普羅大眾會最受影響。盛智文博士回應謂，本地居民可購買全年入場證到海洋公園遊覽，故此影響會相當輕微。此外，長者可繼續享有免費入場優惠。

37. 譚香文議員仍然關注到附屬酒店發展項目對區內居民所造成的影響。盛智文博士答稱，與迪士尼樂園及全球各地其他主題公園類似，毗鄰海洋公園的酒店發展項目將會加強整體建議的吸引力。最初的構思是，海洋公園將邀請其他業務夥伴成立合營企業，推進擬議的酒店發展項目。

38. 石禮謙議員表示支持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有關計劃將會帶來重大的經濟效益。他認為，海洋公園應獲許參與酒店發展項目。這將有助海洋公園以優惠利率

在市場上籌集資金。事實上，海洋公園由政府全資擁有，並非上市公司。若海洋公園決定與私人機構成立合營企業以進行酒店發展項目工程計劃，只要按照恰當的招標程序，選定進行工程計劃的企業，應該不會引起與競爭有關的爭議。

39.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回應謂，政府當局支持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的大方向。一如海洋公園指出，酒店發展項目會透過與私人機構成立合營企業進行。招標過程將會公開及公平。

40. 主席表示支持海洋公園的擬議重新發展計劃。不過，他擔心，交通基建及建設是否能夠應付該區的需要。他特別指出，香港仔隧道現已十分擠塞。若沒有具體計劃興建額外基建(例如：南港島線)，區內道路將會出現嚴重的交通擠塞情況。

41.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察悉主席所表的關注。他答稱，政府當局經考慮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及香港仔旅遊點的發展後，現正檢討興建南港島線的問題。政府當局稍後會就南港島線作出最後定案。

42. 主席感謝海洋公園公司及政府當局出席會議。他表示事務委員會稍後會再次討論此事。

## **VII 香港迪士尼樂園及竹篙灣發展區啟用安排**

(立法會 CB(1)1855/04-05(04) ——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文件)

43. 應主席邀請，旅遊事務專員向委員簡介迪士尼樂園及竹篙灣發展區內相關設施分階段啟用的安排。有關迪士尼樂園及竹篙灣發展區的一套投影片簡介資料及地圖在會議席上提交，並於會後隨立法會CB(1)1933/04-05(01)及(02)號文件送交委員。

44. 單仲偕議員關注到，向即興來港的旅客發布有關迪士尼樂園的最新售票情況的資訊。他認為，旅客在支付前往迪士尼樂園的公共交通服務費用前，應獲告知有否門票可供購買。旅遊事務專員表示，政府當局曾與有關的公共交通機構討論此事。有關機構會在公共交通交匯處提供資料顯示版，告知旅客最新的售票情況，亦會安排利用公共交通工具車廂及地鐵車站的廣播系統，向旅客發布資訊。她表示主題公園管理層在控制賓客人流方面有廣泛經驗。他們會記錄就未來數小時的旅客人數所

作的預測，並在有需要時提醒公共交通機構，以便它們協助向旅客發布最適當的資訊。

45. 鄭志堅議員關注到，提供緊急救護服務以應付公眾需求。他詢問目標召達時間及把病人轉送附近醫院所需的時間。旅遊事務專員答稱，迪士尼樂園本身有急救中心及醫療人員為該樂園服務。竹篙灣發展區的消防局暨救護站亦會提供必要的輔助服務。她進而表示，海洋公園的經驗顯示，緊急醫療服務的需求為每月約8至9宗個案。按照目前的規劃，瑪嘉烈醫院是在發生緊急事故時主要接收受害人的醫院。政府當局會與醫院管理局合作，密切監察有關情況。

46. 有關迪士尼樂園的售票安排，鄭志堅議員認為，除網上訂票外，迪士尼樂園亦可考慮設立境內銷售處或委託旅行社售賣迪士尼樂園門票，以利便不能接駁互聯網或利用信用卡措施的旅客。旅遊事務專員答稱，除網上訂票外，迪士尼樂園宣布，旅客可利用其他途徑購買門票。根據迪士尼樂園的評估，在開幕初期，網上訂票是最有秩序及有效率的售票方式。迪士尼樂園會檢討有關情況，(如適當的話)亦會改善有關的安排。

47. 林健鋒議員關注到應變安排，尤其是在完全封閉竹篙灣公路的情況下的安排，該公路是唯一通往迪士尼樂園的道路。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特別職務(下稱“首席運輸主任”表示，政府當局已制訂應變計劃，以應付緊急情況。當局會啟動迪士尼樂園啟用聯合指揮中心(下稱“聯合指揮中心”)，處理任何緊急情況。運輸署亦會透過其既定通訊渠道向公眾發布有關交通運輸的資訊。若事故導致需要暫時封閉竹篙灣公路(一條六線雙程行車道)，警方會作出適當安排，清理場地及重新開放某些行車線，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維持交通暢順。在封路期間，旅客亦可利用迪士尼綫來往迪士尼樂園。當局明白封路會對運載設備前往迪士尼樂園的重型車輛構成若干程度的不便。然而，當局會作出適當安排，將所引致的不便情況盡量減輕。

48. 譚香文議員察悉，聯合指揮中心會在所有主要啟用階段的首天及直至10月9日期間的周末啟動，並認為當局有需要延長聯合指揮中心的運作時間，以確保迪士尼樂園運作順利。旅遊事務專員答稱，政府當局會監察有關情況，聯合指揮中心亦會在其他日子按需要啟動。

49. 旅遊事務專員答覆譚香文議員時表示，獲邀到迪士尼樂園參加總綵排日的人士會逐漸增加，由數千名旅客增加至臨近開幕日時的29 000名旅客。總綵排日讓各有關

機構可調整其設施及服務的具體運作，改善任何初期運作問題。主題樂園在2005年9月12日將會對訪客開放半天。預計當日會接待約15 000名旅客，大約是設計容量的一半。

50. 陳鑑林議員關注到前往迪士尼樂園的水上運輸服務。他詢問計劃中的本地渡輪服務的詳情，以及會否開辦跨境渡輪服務，以便利內地旅客前往迪士尼樂園。

51. 首席運輸主任表示，當局會提供來往中環與竹篙灣發展區的渡輪服務。當局預計渡輪服務會在迪士尼樂園開幕後開始運作。關於跨境渡輪服務，旅遊事務專員指出，在最適當地運用珍貴資源與需要讓有意到訪的旅客方便易達之間，當局有需要達致適當的平衡。考慮到在竹篙灣碼頭提供清關及出入境設施對成本的影響，以及預計此項服務的載客量會集中在早上及黃昏的繁忙時間，當局在此階段並無計劃開辦跨境渡輪服務。入境事務處助理處長補充，為了令旅客感到更方便，政府已新增60個經落馬洲往迪士尼樂園的跨境旅遊車服務配額。九廣鐵路公司亦有計劃推出羅湖九鐵車站至迪士尼樂園的一站式火車及巴士服務<sup>1</sup>。

52. 陳鑑林議員察悉政府當局的答覆，並認為有關安排仍未完全令人滿意。他促請政府當局考慮開辦前往迪士尼樂園的跨境渡輪服務，此項服務可為有意到訪的旅客帶來莫大方便。旅遊事務專員重申，有需要在有效率地運用資源與為旅客帶來更多方便之間維持適當平衡。此外，若內地旅客可藉此機會到訪香港其他地方，而非單單到訪迪士尼樂園，將會較為理想。政府當局會監察有關情況，並改善跨境出入境管制站的公共交通服務，以便利旅客。她亦澄清，迪士尼樂園碼頭將會開放予公眾使用。運載旅客的遊樂船隻可使用迪士尼樂園碼頭。

53. 主席表示，由於船隻將被禁止在迪士尼樂園鄰近水域碇泊，或會不鼓勵私人船隻船東利用水上運輸服務前往迪士尼樂園。

54. 陳鑑林議員於此時接手主持會議。

55. 石禮謙議員詢問在迪士尼綫服務受阻期間的應變計劃。首席運輸主任表示，政府當局已與有關公共交通機構討論有關的應變計劃。遇有鐵路服務受阻時，公共交通機構會加強相關的巴士服務。當局亦會額外調派人手執行人群控制。

---

<sup>1</sup>一站式火車及巴士服務是一項接駁巴士服務，以便利在羅湖過境的東鐵乘客，在上水車站乘搭接駁巴士直接前往迪士尼樂園。

56. 石禮謙議員促請政府藉測試期的機會，讓弱勢社群經歷迪士尼樂園的愉快旅程。他又指出，30多位立法會議員曾致函政府，表達他們希望迪士尼樂園聘用更多殘疾人士。旅遊事務專員察悉石議員的意見並指出，當局正作出安排，讓弱勢社群在總彩排日到訪迪士尼樂園。迪士尼樂園亦已就該樂園聘用殘疾人士作出正面回應。

57. 湯家驊議員關注到當局為處理任何災難而制訂的應變計劃。他亦詢問當局會否在迪士尼樂園興建任何供緊急停泊用的直升機坪。旅遊事務專員表示，迪士尼樂園附近有一個直升機坪。關於應變計劃，政府當局已制訂包含不同方案的超過15個計劃。當局會安排演習，測試有關計劃的效能，但基於保安理由，她不可公布有關的詳情。

58. 劉健儀議員指出，當局應發布充足資料，向即興來港的旅客發布迪士尼樂園的最新售票情況，以及開放予公眾的設施及服務的遊客人數，例如迪欣湖活動中心只可容納5 000人。若駕車人士或旅客抵達竹篙灣發展區後，不准進入停車場或迪士尼樂園及其他設施，此種安排極不理想。因此，政府當局應改善通訊計劃，讓即興來港旅客在旅程早段時間獲悉迪士尼樂園及竹篙灣發展區相關公共設施，包括停車場的遊客人數／售票情況。就此，當局可安排在青馬管制區以外的其他隧道作隧道無線電緊急廣播。迪士尼樂園亦應在跨境旅遊巴士營辦商過境之前通知他們最新售票情況。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當局應向駕車人士提供額外泊車位。

59. 旅遊事務專員答稱，當局會鼓勵有意到訪樂園的旅客預早訂票及提早計劃。他們亦可從迪士尼樂園的官方網站獲得最新售票資料。為方便內地旅客，迪士尼樂園亦正研究在羅湖及皇崗設立告示板向內地來港旅客發布售票情況的可行性。若旅客在開始旅程前並無查核售票情況或預早訂購樂園門票，隧道無線電緊急廣播及青馬管制區的可變信息板擬提醒旅客有關的情況。政府當局察悉，迪欣湖活動中心會是竹篙灣發展區的主要景點。為了人群控制的目的，遊客人數一旦達到該項設施的飽和點時，活動中心接待新來的訪客便會受到管制。政府當局會監察有關情況，並據之作出適當安排。

60. 關於前往迪士尼樂園的跨境渡輪服務，劉健儀議員要求政府當局考慮為此目的而利用香港國際機場(下稱“香港機場”)現有的碼頭。鑒於香港機場設有出入境及海關設施，當局可作出安排，把該碼頭改為旅客出入境檢查的管制站。旅遊事務專員察悉劉議員的建議。

61. 然而，單仲偕議員認為，基於內地旅客亦可利用中國客運碼頭的渡輪服務前來香港，而中國客運碼頭至迪士尼樂園的路程甚短，似乎並不特別需要就前往迪士尼樂園的跨境渡輪服務，於香港機場設立額外管制站。

62. 考慮到大嶼山將會發展成為設有各種設施的主要旅遊樞紐，黃定光議員認為有迫切需要在大嶼山興建新的醫院，以服務東涌新市鎮的人口及前往大嶼山的旅客。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察悉黃議員的意見，並表示他會向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轉達黃議員的意見，以供進一步考慮。

63. 黃定光議員表示，本港市民曾投訴在向迪士尼樂園購買門票方面遇上困難，因為當局較為重視海外及內地市場。旅遊事務專員表示，當局會於2005年7月1日起公開發售迪士尼樂園門票。有關向旅行社分配門票一事，她表示本地旅行社及內地和其他海外國家的旅行社會獲分配相同數量的門票。因此，不公平待遇的問題並不存在。

64. 單仲偕議員詢問，在發出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暴雨警告時的安排，旅遊事務專員表示，迪士尼樂園稍後便會制訂適當的安排，並宣布有關的詳情。

## **VIII 其他事項**

6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4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5年7月22日